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uihe Data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瑞和數智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80)

全年業績公告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瑞和數智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報告期間」)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

於本公告，「我們」、「我們的」及「瑞和數智」指本公司，如文義另有所指，則指本集團。

財務概要

- 1、 報告期間營業收入約為人民幣321,383,000元，較二零二四年減少約14.9%或約人民幣56,460,000元。報告期間本集團戰略性調整業務結構，營業收入構成主要有以下變化：(1)本集團數據解決方案業務佔集團總體營業收入的比例從39.2%下降到18.1%，該部分收入較二零二四年減少約60.6%或約人民幣89,739,000元；(2)銷售軟硬件及相關服務為一體的綜合服務佔集團總體營業收入的比例從26.2%增加到45.7%，該部分收入較二零二四年增加約48.4%或約人民幣47,942,000元；(3)商品貿易業務佔集團總體營業收入的比例從33.0%增加至33.3%，該部分收入較二零二四年減少約14.2%或約人民幣17,676,000元；(4)公司拓展新的商業模式，本報告期間新增了加密貨幣收入約人民幣8,049,000元。

- 2、 報告期間毛利約為人民幣25,716,000元，較二零二四年減少約32.5%。報告期間毛利率約為8.0%，較二零二四年下降約2.1%（二零二四年：約10.1%）。毛利及毛利率下降的主要因為：二零二五年營業收入結構調整，毛利較低的銷售軟硬件及相關服務為一體的綜合服務比重增加。
- 3、 報告期間淨虧損約為人民幣66,655,000元，較二零二四年縮窄約10.0%（二零二四年：淨虧損約為人民幣74,044,000元）。虧損幅度同比縮窄的主要因為公司通過一系列的運營優化措施，多項成本有所減少：
 - 1) 報告期間銷售開支減少約人民幣2,513,000元，較二零二四年下降約30%；
 - 2) 報告期間行政開支減少約人民幣7,338,000元，較二零二四年下降約13.7%；及
 - 3) 報告期間研發支出減少約人民幣21,037,000元，較二零二四年下降約67.7%。
- 4、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約為人民幣8.6分（二零二四年：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約為人民幣11.4分）。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一、行業背景分析

二零二五年，既是「十四五」收官之年，也是「十五五」承前啟後的關鍵節點。面對複雜嚴峻的國際環境與國內結構性調整，中國經濟展現出強大的發展韌性與成長潛力，國內生產總值(GDP)同比增長5%。國家二零二三年發佈的《數字中國建設整體布局規劃》從戰略高度夯實數字基礎設施與數據資源體系兩大基礎，並與《國務院關於深入實施「人工智能+」行動的意見》等政策協同，推動大數據、人工智能、區塊鏈等技術深度融合，為數字經濟發展注入系統性的制度動力。此一頂層設計不僅為數字經濟注入強勁動能，也為像本集團這樣專注大數據與金融科技的企業帶來顯著的政策紅利與市場機會。

數據作為新型生產要素的價值正加速釋放。國家發展改革委等部門在二零二五年《關於促進數據產業高品質發展的指導意見》中指出，發展數據產業是深化數據要素市場化配置改革、建構以數據為關鍵要素的數字經濟的重要舉措。該文件明確提出，二零二五年至二零三零年我國數據產業有望持續維持15%以上的年均增長率，至二零三零年我國數據產業規模有望超過人民幣13兆元。

人工智能的應用浪潮已席卷至各行各業的核心業務環節。中國信息通信研究院數據顯示，今年以來，我國人工智能產業呈現加速發展態勢，二零二五年人工智能核心產業規模突破兆元人民幣。國務院於二零二五年八月發佈的《關於深入實施「人工智能+」行動的意見》，為人工智能的規模化商業應用按下加速鍵。

金融科技領域同樣迎來密集政策利多。二零二五年，金融監管部門發佈《銀行業數字化轉型實施指南》，要求商業銀行將科技投入佔比提升至營業收入的3%以上，重點攻克AI、大數據、區塊鏈等核心技術。此一政策導向加速銀行業技術升級，科技基礎設施建設進入快車道，國有大行紛紛升級核心系統。依公開年報數據統計，國有六大行二零二四年金融科技投入合計人民幣1,254.59億元，較二零二三年增長2.15%。

艾瑞諮詢亦在《2025金融科技產業發展洞察報告》中提及，國內金融科技市場規模持續擴大，預計將以約13.3%的複合增長率於二零二八年突破人民幣6,500億元。

人工智能與大數據融合創新成為推動產業發展的核心動力。參考國際數據公司(「IDC」)數據，至二零二五年末，國內65%的金融機構藉由AI大模型平台提升數智化能力。AI大模型技術已成為業務升級的突破點，協助金融機構實現客戶深度洞察與精準觸達。

數字資產領域更呈現爆發式成長態勢。二零二五年，全球Web3與數字資產領域展現強勁發展動能與清晰演進路徑。全球用戶規模持續擴大，擁有加密貨幣或使用Web3工具的人數已超過5.60億。依CoinGecko統計，截至二零二五年十月，全球加密資產總市值約3.85兆美元(「美元」)，較上季末上漲11.30%。依路透社消息，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各國央行之黃金儲備價值約為4.50兆美元，意味加密資產市值已達全球官方黃金儲備總市值之84%左右。在此背景下，香港特別行政區(「特區」)正致力打造全球數字資產創新中心。特區政府實施虛擬資產交易平台發牌制度，二零二五年發佈《數字資產發展政策宣言2.0》並出台《穩定幣條例》，提出以優化法律監管、擴展代幣化產品等為核心的「LEAP」政策架構，為市場提供清晰的合規發展路線圖。

本集團專注於AI大數據與營銷科技領域，未來該行業發展空間龐大。

(2) 營銷與客戶經營能力拓展

- ① 協助某國有大行分行建構智慧客戶營銷輔助系統，提升精準營銷能力；及
- ② 與某股份制銀行合作推動智能營銷平台與標籤畫像體系建設。

(3) AI模型與數據決策服務落地

- ① 為某區域性商業銀行提供覆蓋數據挖掘、算法優化到模型應用的全流程模型開發服務，賦能其業務分析與科學決策；及
- ② 開展數據模型與業務報表開發項目，支持客戶提升數據資產化能力。

本集團在金融領域的持續合作，體現了我們在數據治理、智能營銷等領域的綜合技術積累與服務能力，亦反映客戶對我們專業交付與場景化解決方案的信賴。

2、橫向拓展客群，技術能力跨產業移轉

報告期內，本集團持續將服務模式從金融機構複製至更廣泛產業，通過標準化服務體系與客製化解決方案相結合，打通跨產業數據治理與平台建置的技術路徑，形成可快速複製之交付模式，有效支撐客群橫向拓展。

本集團二零二五年於福建地區拓展數字金融賽道，實現業務布局關鍵突破。與泉州市屬全資國有大數據企業—泉州數據集團達成深度合作，簽署為期3年之合作協議，聯合開展泉州市數字金融業務及「泉信融平台」營運工作。依托泉州數據集團於市級政務數據匯聚共享、公共數據開發及在地市場之資源優勢，雙方合作探索政務數據合規共享，整合工商、稅務、社保等政務數據，搭建普惠客群信用評估模型，為銀行精準篩選小微企業、個體工商戶等優質普惠客戶，旨在打通政府與銀行數據協同通道，協助銀行降低獲客與風控成本，提升普惠金融服務品質與效率。

報告期內，本集團依托自營私有雲大數據平台方案，成功為某龍頭新能源企業完成售後大數據平台升級，實現查詢效能自36小時縮短至1小時內，並強化安全防護體系；通過為陝西重型汽車有限公司提供CDH集群全周期維運服務、為越秀集團實施數據中台平滑升級，以及協助美的集團完成生產環境大數據平台跨機房遷移，本集團累積服務於指標製造與新能源龍頭企業之成熟經驗，驗證技術能力於不同產業場景下之可複製性與適配性。

3、縱向深耕金融科技搶佔數字資產基建先機

本集團積極探索金融產業的細分藍海，二零二五年七月，聯合香港某金融科技領航企業啟動「虛擬加密資產交易系統」之開發，為券商提供合規高效的交易底層架構，搶佔香港數字金融基建升級先機。此次聯合研發成果的知識產權將由本集團持有，為未來於虛擬資產技術領域之持續創新與布局提供強大的知識產權保障。

(二) 多元化發展推進，拓展戰略新賽道

面對持續變動的市場環境與外部挑戰，在堅守傳統大數據及智能營銷為核心之數智業務之外，本集團結合自身優勢能力，積極探索多元化發展路徑，通過業務模式創新，重塑「獲利結構」，積極拓展業績成長動能，其中包括：

1、 布局Web3與數字資產業務

二零二五年，本集團採用算力採購模式，向全球最大礦機製造商比特大陸購買算力服務以參與比特幣挖礦，算力用於驗證區塊鏈交易。

2、 推動軟硬件整合業務升級

二零二五年，本集團與上海源廬加佳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簽署合作協議，旨在共同推動以國產GPU為核心之「硬件+軟件+產業解決方案」一體化能力建設。

(三) 深化AI大模型驅動，加速產品數智化升級

二零二五年，本集團依據戰略規劃與市場需求，合理優化研發投入結構，持續聚焦以人工智能大模型及智能體技術為核心之技術創新，有力推動AI應用、數據管理平台、標籤畫像平台、智能營銷平台等產品之迭代與升級。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累計取得計算機軟件著作權證書194件，發明專利授權50件。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底再次通過全球軟體工程領域最高等級認證—CMMI V3.0五級認證，此為繼二零二三年首次獲評該認證後，公司再次獲得國際權威認可，標誌其於軟件研發、項目管理、方案交付與流程組織等方面持續符合國際最高標準。

(四) 優化投資結構，把握多元產業機會

1、 策略布局Web3及加密貨幣資產領域

二零二五年七月，本集團宣佈布局Web3及加密貨幣資產領域，預計於未來兩年內投入8000萬港元(「港元」)用於Web3業務推動及加密貨幣資產投資(「加密貨幣資產投資計劃」)。該計劃採用「合規數字資產投資」與「基礎設施建置」雙軌並行之發展策略，兩大模組協同落地、同步推進。

二零二五年八月，本集團向一家基金投資175萬美元。該基金之唯一投資標的為香港一間具領導地位之持牌虛擬資產服務提供商。於本次投資時，本集團通過該基金間接持有該數字資產公司約0.43%的權益。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本集團透過參與定向增發的方式，以約381萬美元的代價參與了對太極資本集團有限公司(「太極資本」)的投資。按照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太極資本的已發行總股數，本集團持有該公司約0.47%的股份。截至本公告發佈日，本集團參與太極資本增發的股權變更在進行中。太極資本為一間私人公司，戰略性聚焦於證券型代幣發行及現實世界資產代幣化業務。該公司通過其關聯企業營運一間受證監會規管之持牌虛擬資產交易平台，同時亦從事資本市場、財富管理以及Web3技術開發業務。本次投資進一步深化本集團於Web3領域之布局，提升集團於相關領域之核心競爭力。

2、 推動多領域股權投資，拓展產業協同空間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本集團透過受讓基金份額的方式，以人民幣500萬元的對價，認購深圳市分享以道私募創業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約2.36%之基金份額。該股權變更於二零二六年三月完成。該基金主要聚焦醫療健康產業投資，重點布局精準醫療及消費醫療領域，本集團透過參與該基金分享相關產業發展機會。

三、二零二六年未來展望

展望未來，全球數字化、智能化浪潮奔湧不息，大數據、人工智能作為底層驅動力將持續重塑產業面貌；Web3及數字資產領域於合規架構下發展潛力巨大，正吸引全球資本與技術的聚焦。面對巨大的發展機會，本集團將持續深化戰略轉型：一方面優化傳統數智核心業務維持穩定貢獻，另一方面透過多元化投資布局與前沿業務探索，不斷開拓並強化新的成長引擎，推動企業實現收入結構優化。

1、 持續鞏固數據智能與營銷科技領先優勢

二零二六年，集團將持續深耕數據智能與營銷科技核心領域。我們將深化與核心大客戶及長期夥伴之策略合作，不斷拓展在頭部金融機構的業務廣度與服務深度；通過持續提升產品與解決方案的效能，全面提高客戶滿意度與市場影響力，於維繫既有客戶的基礎上積極開拓新客戶資源。同時，我們將推動服務模式從金融機構向更多產業複製，實現技術能力的跨產業移轉，覆蓋更多元的機構類型與業務場景，持續深化數字化轉型的賦能層級。

2、 建構多元化業務格局，開啟穩健成長新篇章

展望二零二六年，集團將通過多元化業務的結構性成長，與傳統數智業務形成協同，共同建構更穩健、更具前瞻性的發展格局。於Web3與數字資產領域，虛擬資產交易系統預計將完成開發，並開始拓展向機構客戶提供服務的商機。

3、 堅持技術創新，探索AI驅動下的數智未來

二零二六年，本集團將充分發揮於自主知識產權方面的示範作用，持之以恆攻克核心技術，堅持自主創新，維持於數據智能與營銷科技領域之領先地位。主要聚焦以下策略方向：

① 推動產品AI化升級

逐步將AI融入核心產品中，優化使用者體驗，提升產品智能化水平，協助客戶更高效完成營銷任務。

② 深化智能應用研究

持續探索大模型與業務場景之結合，發展能夠支持營銷決策與執行之智能工具，推動AI於實際業務中發揮更大價值。

③ 加強數據與營銷協同

以數據平台為基礎，結合算法能力，提升營銷活動的科學性與針對性，建構更緊密之數據驅動營銷閉環。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3	321,383	377,843
銷售成本		<u>(295,667)</u>	<u>(339,768)</u>
毛利		25,716	38,075
銷售開支		(5,874)	(8,387)
行政開支		(46,215)	(53,553)
研發開支		(10,036)	(31,073)
金融及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 （「預期信貸虧損」）		(4,919)	(2,669)
物業及設備減值虧損		(536)	(1,100)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21,001)	(9,600)
使用權資產減值虧損		(3,017)	(1,600)
其他收入		3,142	3,097
其他收益淨額		<u>772</u>	<u>1,746</u>
經營虧損		<u>(61,968)</u>	<u>(65,064)</u>
財務收入	5	103	153
融資成本	5	<u>(8,372)</u>	<u>(9,042)</u>
融資成本淨額	5	(8,269)	(8,889)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虧損）		1,209	(46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的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		<u>9,845</u>	<u>—</u>
除所得稅前虧損	4	(59,183)	(74,416)
所得稅（開支）／抵免	6	<u>(7,472)</u>	<u>372</u>
年內虧損		<u><u>(66,655)</u></u>	<u><u>(74,044)</u></u>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匯兌差額 (298) 924

不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的金融資產(股權投資)公平值變動 (62) -

年度其他綜合(虧損)/收益(扣除稅項) (360) 924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扣除稅項) (67,015) (73,120)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虧損)/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63,519) (74,998)

非控股權益 (3,136) 954

 (66,655) (74,044)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63,879) (74,074)

非控股權益 (3,136) 954

 (67,015) (73,12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之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人民幣分) 7 (8.6) (11.4)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	3,047
投資性物業		7,951	8,676
無形資產		28,357	59,158
使用權資產		506	5,976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13,807	14,298
收購附屬公司的額外權益而支付的款項		3,465	3,465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1,888	1,95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30,560	-
預付款項及定金		48,556	-
遞延稅項資產		1,687	9,330
		<u>136,777</u>	<u>105,900</u>
流動資產			
加密數字貨幣		6,754	-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9	133,436	90,660
合約資產	10	37,175	66,653
預付款項		6,554	5,081
其他應收款項		8,053	5,963
已抵押銀行存款		902	329
限制性銀行存款		3,687	7,86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1,882	16,399
		<u>228,443</u>	<u>192,952</u>
資產總值		<u><u>365,220</u></u>	<u><u>298,852</u></u>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7,149	5,950
其他儲備		448,930	415,017
累計虧損		(464,027)	(400,508)
		<u>(7,948)</u>	<u>20,459</u>
非控股權益		<u>19,286</u>	<u>22,422</u>
權益總額		<u><u>11,338</u></u>	<u><u>42,881</u></u>
負債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	1,660
遞延稅項負債		337	508
銀行及其他借貸	12	-	10,000
		<u>337</u>	<u>12,168</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1	116,308	91,612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47,761	36,045
合約負債	10	1,534	1,252
即期所得稅負債		2,036	2,036
應付董事款項		60,684	10,518
租賃負債		1,860	3,680
銀行及其他借貸	12	123,362	98,660
		<u>353,545</u>	<u>243,803</u>
負債總額		<u><u>353,882</u></u>	<u><u>255,971</u></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u>365,220</u></u>	<u><u>298,852</u></u>
流動負債淨額		<u><u>(125,102)</u></u>	<u><u>(50,851)</u></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u>11,675</u></u>	<u><u>55,049</u></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瑞和數智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六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於二零二五年一月十日起，公司主要營業地址變更為香港銅鑼灣希慎道33號利園一期19樓1928室。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從事提供數據解決方案、銷售軟硬件及相關服務一體化的綜合服務及資訊科技維護、支援服務商品貿易以及加密貨幣挖礦業務。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三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所有數值均約整至最接近千位(人民幣千元)。

2 重要會計政策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應用的重要會計政策載於下文。除另有註明外，此等政策於所有呈報年度內貫徹應用。

2.1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相關詮釋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惟以公平值列賬的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除外。

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綜合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亦要求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行使其判斷。涉及較高程度判斷或複雜性較大的領域，或假設及估計對綜合財務報表具重要意義的領域均已作出披露。

(a) 持續經營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虧損約人民幣66,655,000元，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錄得流動負債淨額約為人民幣125,102,000元。此等情況表明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本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因此，本集團可能無法在正常業務過程中變現其資產及清償其負債。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本公司董事已對本集團的未來流動資金及現金流量作出評估，並計及相關事項如下：

- (i) 本公司董事薛守光先生（「薛先生」）將於函件發出之日（即二零二六年三月一日起18個月內，提供人民幣80,000,000元的貸款融資資金支持。
- (ii) 根據本公司董事薛先生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一日致董事會的函件，薛先生將向本公司提供財務支持。若集團在二零二六年三月一日至二零二七年八月三十一日期間的現金流不足以維持運營，將不再要求追討償還約人民幣55,628,000元的應付董事款項。
- (iii) 本集團正在與訂約方磋商，以為其重續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2現有貸款。

因此，董事認為以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屬適當。倘本集團無法持續經營，則必須對綜合財務報表進行調整，以將本集團的資產金額調整為可收回金額，為可能產生的任何進一步負債計提撥備，並將非流動資產及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負債。

(b)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採納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並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開始之會計年度生效的所有與其營運有關之新訂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包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並無令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會計政策、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之呈報及已報告金額產生重大變動。

本集團並無應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除下文所述的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外，採納該等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之《財務報表的表達與揭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之《財務報表的表達與揭露》訂明了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的相關要求，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財務報表的表達》。這項新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在延續《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相關要求的同時，新增了對損益表中特定報表項目及定義明確的小計的列報要求；規定在財務報表附註中披露管理層定義的業績指標；並對財務報表中披露的資訊作出合併、分拆的相關要求。此外，《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部分段落已調整至《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對《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現金流量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3號》之《每股收益》的修訂亦納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其他準則的修訂則自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前採用。該新準則的應用預期將影響損益表的列報及未來財務報表的披露內容。本集團正評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的詳細影響。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綜合數據技術服務		
- 數據解決方案	58,257	147,996
- 銷售軟硬件及相關服務一體化的綜合服務	146,999	99,057
- 資訊科技維護及支援服務	913	5,949
	<u>206,169</u>	<u>253,002</u>
商品貿易	107,165	124,841
	<u>313,334</u>	<u>377,843</u>
其他來源的收益		
- 加密貨幣挖礦	8,049	-
	<u>8,049</u>	<u>-</u>
總收益	<u>321,383</u>	<u>377,843</u>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確認時間		
- 單一時間點	254,164	223,898
- 一段時間	59,170	153,945
	<u>313,334</u>	<u>377,843</u>

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已被確認為本公司董事。主要經營決策者根據其產品及服務釐定本集團的業務單位，並有如下可呈報分部：

- (a) 綜合數據技術服務－數據解決方案、銷售軟硬件及相關服務一體化的綜合服務及資訊科技維護及支援服務；及
- (b) 商品貿易

本集團之可呈報分部為提供不同產品及服務之策略業務單位。由於各項業務需要不同的技術及營銷策略，故對其進行單獨管理。

本集團的其他業務板塊包括加密貨幣挖礦業務(通過加密貨幣挖礦獲取收入)和加密貨幣投資業務(通過投資加密貨幣相關企業獲取收益)。這些業務板塊的相關信息均列於「其他來源」中。

經營分部的會計政策與綜合財務報表所述者相同。分部利潤或虧損不包括本公司產生的應佔聯營公司利潤／(虧損)、財務收入、融資成本、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及企業行政開支。分部資產不包括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本公司持有的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部負債不包括本公司的應計費用、其他應付款項、其他借貸及應付董事款項。

- (a)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向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可呈報分部溢利或虧損、資產及負債的資料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綜合數據	商品貿易	其他	總計	綜合數據	商品貿易	總計
	技術服務				技術服務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分部收益							
- 數據解決方案	58,257	-	-	58,257	147,996	-	147,996
- 銷售軟硬件及相關服務一體化的綜合服務	146,999	-	-	146,999	99,057	-	99,057
- 資訊科技維護及支援服務	913	-	-	913	5,949	-	5,949
- 商品貿易	-	107,165	-	107,165	-	124,841	124,841
- 加密數字貨幣	-	-	8,049	8,049	-	-	-
	<u>206,169</u>	<u>107,165</u>	<u>8,049</u>	<u>321,383</u>	<u>253,002</u>	<u>124,841</u>	<u>377,843</u>
分部虧損	(70,280)	(977)	(991)	(72,248)	(65,513)	(405)	(65,918)
未分配溢利/(虧損)				4,384			(7,663)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虧損)				1,209			(463)
年內虧損				<u>(66,655)</u>			<u>(74,044)</u>
其他分部資料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3,078	62	-	3,140	6,568	52	6,620
投資性物業的折舊	725	-	-	725	60	-	60
無形資產攤銷	13,990	-	-	13,990	16,894	-	16,894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2,459	-	-	2,459	5,457	-	5,457
金融及合約資產之預期信貸虧損	4,797	122	-	4,919	2,667	2	2,669
物業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322	214	-	536	1,100	-	1,100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21,001	-	-	21,001	9,600	-	9,600
使用權資產減值虧損	3,017	-	-	3,017	1,600	-	1,600
財務收入	(11)	(3)	(1)	(15)	(143)	(10)	(153)
未分配財務收入	-	-	-	(88)	-	-	-
融資成本	6,564	331	572	7,467	9,005	37	9,042
未分配融資成本	-	-	-	905	-	-	-
所得稅開支/(抵免)	7,474	(2)	-	7,472	(454)	2	(452)
未分配所得稅費用	-	-	-	-	-	-	80
非流動資產之添置	4,900	-	-	4,900	6,269	328	6,597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綜合數據				綜合數據		
	技術服務	商品貿易	其他	總計	技術服務	商品貿易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部資產	248,674	13,430	71,267	333,371	274,918	8,512	283,430
未分配資產				<u>31,849</u>			<u>15,422</u>
資產總值				<u><u>365,220</u></u>			<u><u>298,852</u></u>
分部負債	271,152	1,247	64,367	336,766	240,972	10,186	251,158
未分配負債				<u>17,116</u>			<u>4,813</u>
負債總值				<u><u>353,882</u></u>			<u><u>255,971</u></u>

(b) 貢獻本集團收益總額10%或以上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綜合數據技術服務		
客戶A	59,569	不適用 [#]
客戶B	<u>53,203</u>	<u>不適用[#]</u>
商品貿易		
客戶C	<u>32,978</u>	<u>67,946</u>

[#] 相應收益並無佔本集團收益總額的10%以上。

(c) 本集團按地理位置劃分之收益(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地區或國家釐定)之分析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中國內地	253,765	377,843
香港	<u>67,618</u>	<u>—</u>
	<u><u>321,383</u></u>	<u><u>377,843</u></u>

本集團所有非流動資產主要位於中國大陸。

就本集團提供數據解決方案及銷售軟硬件及相關服務一體化的綜合服務而言，合約期為一年或以下。就本集團資訊科技維護及支援服務而言，本集團按每小時所提供的服務發出賬單，因此，本集團使用「有權開出發票」的可行權宜方法，確認本集團有權開出發票的收入金額。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可行權宜方法所准許，分配至該等未完成合約之交易價不予披露。

4 除所得稅前虧損

本集團之除所得稅前虧損已於扣除／(計入)以下事項後達致：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無形資產攤銷	13,990	16,894
物業及設備折舊	3,140	6,620
投資性物業折舊	725	60
使用權資產折舊	2,459	5,457
攤銷及折舊總額	20,314	29,031
減：已資本化無形資產下之軟件開發成本	(2,119)	(233)
	18,195	28,798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58,706	93,403
有關短期租賃的開支	982	938
核數師薪酬	1,780	1,662
加密貨幣的減值	1,106	—
貿易應收款項和應收票據的預期信貸虧損(附註9)	5,591	1,347
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轉回(附註10)	(588)	(477)
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轉回)／預期信貸虧損	(84)	1,799

5 融資成本淨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財務收入		
- 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u>103</u>	<u>153</u>
融資成本		
- 銀行及其他借貸的利息開支	(6,983)	(8,082)
- 應付董事款項的利息開支	(1,181)	(544)
- 租賃負債財務費用	<u>(208)</u>	<u>(416)</u>
	<u>(8,372)</u>	<u>(9,042)</u>
融資成本淨額	<u><u>(8,269)</u></u>	<u><u>(8,889)</u></u>

6 所得稅開支／(抵免)

於綜合全面收益表所錄得的所得稅開支／(抵免)金額指：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		
- 香港利得稅	-	-
-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	-	2
- 中國利息預提稅	-	80
過往年度不足撥備		
- 香港利得稅	-	-
- 中國企業所得稅	-	195
遞延所得稅		
- 本年度	<u>7,472</u>	<u>(649)</u>
所得稅開支／(抵免)	<u><u>7,472</u></u>	<u><u>(372)</u></u>

(i) 香港利得稅

在香港成立的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香港利得稅稅率16.5%繳稅(二零二四年：16.5%)。

(ii) 中國企業所得稅

深圳索信達數據技術有限公司(「深圳索信達」)、瑞和數智(北京)科技有限公司(「瑞和北京」)及深圳銀興智能數據有限公司(「深圳銀興」)獲中國大陸有關當局確認為國家高新技術企業(「國家高新技術企業」)及分別於二零二三年至二零二六年、二零二四年至二零二七年及二零二二年至二零二五年獲享15%的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中國設立的其他附屬公司按25%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二零二四年：25%)

(iii) 中國利息預提稅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中國境外設立的子公司從中國境內設立的子公司收到的利息收入需按10%的稅率繳納中國預提稅(二零二四年：10%)。

本集團除所得稅前虧損的稅額與本集團旗下實體的虧損按適用稅率計算之理論稅額差別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虧損	(59,183)	(74,416)
減：分佔聯營公司(溢利)/虧損(扣除稅項)	(1,209)	463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虧損前除所得稅前虧損	<u>(60,392)</u>	<u>(73,953)</u>
按有關公司虧損適用的境內稅率計算的稅項	(12,376)	(12,139)
不可扣稅開支	3,907	2,005
未確認的可抵扣暫時性差異	8,784	-
過往年度不足撥備	-	195
研發開支超額抵扣(附註i)	(2,935)	(5,125)
並無確認遞延稅項的稅務虧損	<u>10,092</u>	<u>14,692</u>
所得稅開支/(抵免)	<u>7,472</u>	<u>(372)</u>

附註：

(i) 研發開支超額抵扣

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稅務總局頒佈自二零零八年起生效的相關法律法規，從事研發活動的企業於釐定年度應課稅溢利時，有權要求將其產生的研發開支的最多200%（二零二四年：200%）列作可扣減稅項開支（「超額抵扣」）。本集團已就本集團實體可要求之超額抵扣作出最佳估計，以確定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應課稅溢利。

7 每股虧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人民幣千元)	<u>(63,519)</u>	<u>(74,998)</u>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股份數目千股)	<u>738,263</u>	<u>657,959</u>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人民幣分)	<u>(8.6)</u>	<u>(11.4)</u>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除以相應期間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每股攤薄虧損乃透過將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除以發行在外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以假設發行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而計算。潛在普通股僅於其轉換為普通股時降低每股盈利或提高每股虧損時具有攤薄潛力。計算每股攤薄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並無就股份獎勵及購股權之影響作出調整，原因為(i)該等購股權的行使價高於本公司股份的平均市價；以及(ii)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將予發行的股份之影響對呈報每股基本虧損金額具有反攤薄作用。

8 股息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派付或宣派股息（二零二四年：零）。

9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201,018	154,318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69,206)	(63,658)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u>131,812</u>	<u>90,660</u>
應收票據	1,667	—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43)	—
應收票據淨額	<u>1,624</u>	<u>—</u>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總額淨額	<u><u>133,436</u></u>	<u><u>90,660</u></u>

於各報告日期，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並按以下貨幣計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76,264	90,322
美元	<u>57,172</u>	<u>338</u>
	<u><u>133,436</u></u>	<u><u>90,660</u></u>

本集團給予其客戶最多60天的信貸期。

應收票據是指本集團特定客戶為已完成銷售發出的無條件書面訂單，本集團有權據此向客戶收取相應款項。票據不計息，期限為三至六個月。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尚未收取若干特定客戶的貿易應收款項約人民幣18,030,000元(二零二四年：約人民幣22,501,000元)(附註12)已就本集團若干銀行借貸作抵押。

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變動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63,658)	(62,311)
預期信貸虧損增加	<u>(5,591)</u>	<u>(1,347)</u>
於年末	<u>(69,249)</u>	<u>(63,658)</u>

(a)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總額根據發票日期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最多三個月	119,372	64,347
三至六個月	10,032	5,171
六個月至一年	4,429	17,899
超過一年	<u>68,852</u>	<u>66,901</u>
	<u>202,685</u>	<u>154,318</u>

(b) 本集團應用簡化方法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的預期信貸虧損作出撥備，允許對所有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採用全期的預期虧損撥備。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乃根據客戶之信貸風險特徵進行評估，並參考多項因素，例如客戶之壞賬率、逾期結餘之賬齡概況、不同客戶之還款及壞賬記錄、與相關客戶之持續業務關係及影響客戶償還未償還結餘能力之前瞻性資料。當金融資產並無合理預期能收回時將予撇銷。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釐定如下：

	即期	逾期最多 三個月	逾期三至 六個月	逾期六至 十二個月	逾期超過 十二個月	總計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加權平均預期虧損率	3%	2%	10%	15%	90%	
賬面總值(人民幣千元)	50,800	14,989	5,826	17,303	65,400	154,318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人民幣千元)	1,342	363	611	2,651	58,691	63,658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加權平均預期虧損率	1%	4%	17%	41%	96%	
賬面總值(人民幣千元)	96,454	26,730	8,690	4,447	66,364	202,685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人民幣千元)	1,380	1,190	1,492	1,802	63,385	69,249

加權平均預期信貸虧損比率乃按向各名客戶授出的信貸期的客戶現金收回表現釐定，亦計及前瞻性資料。現金收回模式受多項因素影響，包括但不限於本集團客戶背景資料變動、向客戶收回現金的工作、本集團客戶結付程序時間等。

10 合約資產／(負債)

合約資產／(負債)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一月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合約資產	68,248	99,253	104,779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31,073)	(32,600)	(33,077)
	<u>37,175</u>	<u>66,653</u>	<u>71,702</u>
合約負債	(1,534)	(1,252)	(997)

本集團合約資產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變動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32,600)	(33,077)
撇銷金額	939	-
預期信貸虧損減少	588	477
於年末	<u>(31,073)</u>	<u>(32,600)</u>

合約資產主要涉及本集團獲得項目(已完成但未開發票)代價的權利，因為該等權利取決於本集團日後於報告日期能否達成特定成果的表現。當有關權利成為無條件，合約資產會轉撥至貿易應收款項。倘有關收款權利已成為無條件(時間流逝除外)，本集團通常於客戶發出驗收報告日期將合約資產重新分類為貿易應收款項。

合約資產涉及未開發票的正在進行的項目。除因信貸風險上升，已就合約資產約為人民幣30,665,000元(二零二四年：約人民幣32,095,000元)的多個客戶悉數計提撥備外，餘下結餘與相同類型合約的貿易應收款項的風險特性大體相同。因此，本集團認為，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率與合約資產的虧損率合理相若。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釐定如下：

	即期	信貸風險 增加	總計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加權平均預期虧損率	1%	100%	
賬面總值(人民幣千元)	67,158	32,095	99,253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人民幣千元)	505	32,095	32,600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加權平均預期虧損率	1%	100%	
賬面總值(人民幣千元)	37,583	30,665	68,248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人民幣千元)	408	30,665	31,073

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的與結轉合約負債有關的收益：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計入合約負債結餘之已確認收益	<u>1,252</u>	<u>997</u>

11 貿易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u>116,308</u>	<u>91,612</u>

貿易應付款項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0至30日	81,532	30,140
31至60日	15,795	29,938
61至90日	604	1,640
超過90日	<u>18,377</u>	<u>29,894</u>
	<u>116,308</u>	<u>91,612</u>

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面值與其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值相若。貿易應付款項以下列貨幣計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60,185	91,591
美元	<u>56,123</u>	<u>21</u>
	<u>116,308</u>	<u>91,612</u>

12 銀行及其他借貸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非即期		
銀行借貸(附註(a))	-	10,000
即期		
銀行借貸(附註(a))	57,510	19,500
其他借貸(附註(b))	65,852	79,160
	<u>123,362</u>	<u>98,660</u>
合計	<u><u>123,362</u></u>	<u><u>108,660</u></u>

(a) 銀行借貸

根據貸款協議所載預定還款日期，銀行貸款於下列時間到期償還：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年內	57,510	19,500
一至兩年	-	10,000
	<u>57,510</u>	<u>29,500</u>
減：分類為即期負債部分	<u>(57,510)</u>	<u>(19,500)</u>
分類為非即期負債部分	<u>-</u>	<u>10,000</u>

銀行借貸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且以人民幣計值。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加權平均年利率約為3.4% (二零二四年：約4.2%)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銀行授信融資額度合共人民幣63,460,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29,500,000元)，當中有人民幣58,460,000元已用作銀行借貸，而其中人民幣950,000元已於截止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償還且在銀行授信期限內不得再次使用。於相同日期的未使用銀行授信融資額度約為人民幣5,000,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零元)。本集團的銀行融資由下列各項抵押及／或擔保：

- (i)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來自獨立第三方的企業擔保人民幣9,500,000元；
- (ii)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銀行存置的已抵押銀行存款約人民幣902,000元(二零二四年：約人民幣329,000元)；
- (iii)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尚未收取若干客戶的貿易應收款項約人民幣18,030,000元(二零二四年：約人民幣22,501,000元)(附註9)；及
- (iv) 兩家附屬公司法人代表的個人擔保。(二零二四年：兩家附屬公司法人代表的個人擔保。)

(b) 其他借貸

根據貸款協議所載預定還款日期，貸款於下列時間到期償還：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按要求	20,000	20,000
一年內	45,852	59,160
	65,852	79,160
減：分類為即期負債部分	(65,852)	(79,160)
分類為非即期負債部分	-	-

二零二四年二月、三月、九月、十一月，集團與獨立第三方簽訂了若干貸款協議，分別獲得本金人民幣15,000,000元、5,000,000元、40,000,000元和10,000,000元的貸款。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這些貸款以約人民幣7,951,000元的投資物業作為擔保(2024年：無擔保)，年利率為6%，還款期限為二零二五年四月至二零二五年十月。其中本金人民幣5,000,000元和人民幣10,000,000元已於二零二五年全額償還，其中借貸本金人民幣15,000,000元和人民幣40,000,000元的部分款項即人民幣11,000,000元和人民幣8,050,000元則分別於二零二四年和二零二五年完成償還。剩餘借貸本金分別為人民幣1,680,000元及人民幣34,270,000元已展期至二零二六年一月償還，並按年利率6%計息。

二零二五年四月，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簽訂貸款協議，獲得5,000,000港元的無擔保貸款，年利率6%，還款期限至二零二六年四月。

二零二五年五月至六月期間，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簽訂多份貸款協議，分別獲得人民幣2,700,000元和人民幣15,000,000元的無擔保貸款。貸款年利率為6%，還款期限為二零二五年十一月至十二月。其中本金人民幣15,000,000元已於二零二五年全額償還，而本金人民幣2,700,000元的貸款則展期至二零二六年五月償還，且利率自展期日(即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一日)起調整為年利率7.5%。

二零二五年十一月至十二月期間，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簽訂若干貸款協議，分別獲得人民幣2,700,000元和人民幣2,000,000元的無擔保貸款，年利率為7.5%，還款期限為二零二六年五月至六月。上述貸款已於二零二五年全部清償完畢。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簽訂貸款協議，獲得總額為300,000美元的無擔保貸款。貸款年利率為7.06%，還款期限至二零二六年六月。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投資者決定不行使換股權，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瑞和北京的可換股貸款須按要求償還，並按本金額人民幣20,000,000元贖回未償還貸款。因此，人民幣20,000,000元的未償還貸款由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重新分類至其他借貸。二零二四年十月十一日，本集團收到來自投資者的貸款轉讓通知，通知中指明投資者已將其在與可轉換貸款相關的協議下的全部權利轉讓給新投資者。詳情請參閱本公司二零二四年十月十四日的公告。截至批准刊發綜合財務報表日期，本集團仍在與該投資者就可能的償還計劃解決方案進行磋商。這些貸款由公司一名主要股東和兩名前任董事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以及前任董事的個人擔保作為抵押。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及其他借貸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13 或然負債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集團子公司深圳索信達成為多起訴訟的被告，涉及金額約1,500,000港元和人民幣44,000,000元來自本公司股東向集團借出之未償貸款，以及相關法律費用和利息。於二零二五年年內，原告還向中國法院申請對深圳索信達持有的資產及集團某子公司股份採取財產保全措施。

此外，深圳索信達還成為多起涉及員工解僱賠償金訴訟的被告。二零二五年，原告同樣向中國法院申請對索信達深圳有限公司的資產採取保全措施。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深圳索信達及蘇州索信達的部分銀行賬戶餘額合計約人民幣3,687,000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7,867,000元)，已被中國法院凍結。

該集團聘請律師對索賠提出抗辯，儘管訴訟最終結果尚不確定。公司董事根據法律意見認為，索賠可成功抗辯，因此不會產生任何損失。

財務回顧

1、 收益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 數據解決方案	58,257	147,996
- 銷售軟硬件及相關服務一體化的綜合服務	146,999	99,057
- 資訊科技維護及支援服務	913	5,949
- 商品貿易	107,165	124,841
	<u>313,334</u>	<u>377,843</u>
其他來源的收益		
- 加密貨幣挖礦	8,049	-
	<u>8,049</u>	<u>-</u>
	<u>321,383</u>	<u>377,843</u>

報告期間營業收入約為人民幣321,383,000元，較二零二四年減少約14.9%或約人民幣56,460,000元。報告期間本集團戰略性調整業務結構，營業收入構成主要有以下變化：(1)本集團數據解決方案業務佔集團總體營業收入的比例從39.2%下降到18.1%，該部分收入較二零二四年減少約60.6%或約人民幣89,739,000元；(2)銷售軟硬件及相關服務為一體的綜合服務佔集團總體營業收入的比例從26.2%增加到45.7%，該部分收入較二零二四年增加約48.4%或約人民幣47,942,000元；(3)商品貿易業務佔集團總體營業收入的比例從33.0%增加至33.3%，該部分收入較二零二四年減少約14.2%或約人民幣17,676,000元；(4)公司拓展新的商業模式，本報告期間新增了加密貨幣收入約人民幣8,049,000元。

2、 毛利及毛利率

報告期間毛利約為人民幣25,716,000元，較二零二四年減少約32.5%。報告期間毛利率約為8.0%，較二零二四年下降約2.1%（二零二四年：約10.1%）。毛利及毛利率下降的主要因為：二零二五年營業收入結構調整，毛利較低的銷售軟硬件及相關服務為一體的綜合服務比重增加。

3、 銷售開支

於報告期間，我們的銷售開支約為人民幣5,874,000元，較二零二四年減少約30%或約人民幣2,513,000元，於本年度佔我們收入約1.8%（二零二四年：約2.2%）。銷售開支減少的主要因為：(1)優化銷售及售前團隊，致使相關人力成本較二零二四年減少約19.2%或約人民幣1,143,000元。(2)招待費用較二零二四年減少約69.4%或約人民幣723,000元。(3)差旅費較二零二四年減少約49.2%或約人民幣308,000元。

4、 研發開支

於報告期間，我們的研發開支約為人民幣10,036,000元，較二零二四年減少約67.7%或約人民幣21,037,000元，佔我們報告期間收入的比例約3.1%（二零二四年：約8.2%）。研發開支減少的主要原因：(1)折舊和攤銷較二零二四年減少約80.9%或約人民幣9,830,000元；(2)僱員福利開支較二零二四年減少59.8%或約人民幣10,284,000元。

5、 行政開支

於報告期間，我們的行政開支約為46,215,000元，較二零二四年減少約13.7%或約人民幣7,338,000元。行政開支減少的主要原因為：(1)優化行政管理團隊致使相關人力成本較二零二四年減少約19.4%或約人民幣5,099,000元；(2)折舊較二零二四年減少約63.8%或約人民幣1,632,000元。

6、 所得稅開支

於報告期間，我們的所得稅開支約人民幣7,472,000元(二零二四年：所得稅抵免約人民幣372,000元)。該變動的主要原因是由於未來利潤流不確定性而終止確認部分由減速稅項折舊與金融及合約資產的減值虧損導致遞延所得稅資產。

7、 年內淨虧損

報告期間淨虧損約為人民幣66,655,000元，較二零二四年縮窄約10.0%(二零二四年：淨虧損約人民幣74,044,000元)。虧損幅度同比縮窄的主要原因為公司通過一系列的運營優化措施，多項成本有所減少：

- 1) 報告期間銷售開支減少約人民幣2,513,000元，較二零二四年下降約30%；
- 2) 報告期間行政開支減少約人民幣7,338,000元，較二零二四年下降約13.7%；及
- 3) 報告期間研發支出減少約人民幣21,037,000元，較二零二四年下降約67.7%。

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約為人民幣63,519,000元(二零二四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74,998,000元)。該等變動乃主要由於上述報告期內淨虧損減少所致。

9、 每股虧損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約為人民幣8.6分(二零二四年：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約為人民幣11.4分)。

10、 流動資金及財政來源：現金流概要及註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現金淨額流入／(流出)	(6,993)	(16,616)
投資活動現金淨額流入／(流出)	(72,136)	(7,413)
融資活動現金淨額流入／(流出)	94,634	(73,744)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約為人民幣31,882,000元，其中包括分別約人民幣25,449,000元，約人民幣146,000元及約人民幣6,287,000元以人民幣、美元及港元計值，比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增加約人民幣15,483,000元。

A 經營活動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6,993,000元，較二零二四年的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減少約人民幣9,623,000元，主要原因是報告期間內公司通過一系列的運營優化措施，多項成本有所減少。

B 投資活動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72,136,000元，較二零二四年的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增加約人民幣64,723,000元，主要是因為：(1)取得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所用現金20,982,000元；及(2)收購金融資產支付48,556,000元。

C 融資活動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的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94,634,000元，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增加的主要因為報告期內發行股份及借款增加。

D 資本開支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使用權資產產生資本開支分別約人民幣671,000元(2024：人民幣400,000元)，約人民幣4,196,000元(2024：人民幣4,843,000元)及人民幣33,000元(2024：人民幣1,354,000元)。

11、資本結構

銀行及其他借款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短期銀行借貸約為人民幣57,510,000元，其他借貸約為人民幣65,852,000元。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借款以人民幣、美元及港元計值。本集團借款採用浮動利率或固定利率計息，其中固定利率借款佔比約53%。

債務證券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債務證券。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了本公告附註13中已披露的本集團之或然負債之外，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或然負債或擔保。

財政政策

本集團就財政政策採取了審慎的財務管理方法。董事會密切監控本集團流動性狀況以確保其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的流動性結構能夠一直滿足本集團的資金需求。

淨負債率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淨負債率約為1,623.30%（二零二四年：約277.90%）。淨負債率上漲的主要因為：於報告期間應付董事借款較二零二四年增加約人民幣50,166,000元，權益總額較二零二四年下降約人民幣31,543,000元。淨負債率乃根據報告期末我們的銀行及其他借款及應付董事借款款項之總和除以我們的總權益計算。

12、資產抵押

A、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借款由以下抵押及／或擔保：

- (i)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獨立第三方的企業擔保人民幣9,500,000元；
- (ii) 於銀行存置的已抵押銀行存款約人民幣902,000元（二零二四年：約人民幣329,000元）；
- (iii) 本集團尚未收取若干客戶的貿易應收款項約人民幣18,030,000元（二零二四年：約人民幣22,501,000元），及
- (iv) 兩家附屬公司法人代表的個人擔保。（二零二四年：附屬公司法人代表個人擔保）。

B、 本集團的其他借貸由公司一名主要股東和兩名前任董事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以及前任董事的個人擔保作為抵押。

13、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本承擔。

14、對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投資、收購及處置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任何有關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本集團透過參與定向增發的方式，以約381萬美元的代價參與了對太極資本的投資(相當於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總資產約7.33%)，並據此認購該公司9,061股B輪優先股。按照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太極資本的已發行總股數，本集團認購的有關股份約佔該公司約0.47%的股份。截至本公告發佈日，本集團參與太極資本增發的股權變更在進行中，因此於報告期期末及報告期內，並無可提供之公平值及表現相關資料。太極資本為一間私人公司，戰略性聚焦於證券型代幣發行及現實世界資產代幣化業務。該公司通過其關聯企業營運一間受證監會規管之持牌虛擬資產交易平台，同時亦從事資本市場、財富管理以及Web3技術開發業務。本集團希望通過這項投資，尋求致長期資本增值，藉此進一步鞏固本集團在Web3領域的佈局，並提升其於相關領域的核心競爭力。有關本集團整體加密貨幣資產投資計劃之投資政策及策略、風險管理與管控措施，以及審批及監督機制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一月二十九日之公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未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15、外匯風險敞口

由於本集團大部分業務交易、資產及負債主要以各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計值，因此本集團面臨若干外幣風險。本集團實施有效的管理政策以密切監察外匯匯率的變動並定期檢討外匯風險。本集團將於必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16、未來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二零二五年七月二十四日，董事會批准總額8,000萬港元的加密貨幣資產投資計劃，擬於兩年內佈局Web3及加密貨幣資產領域，專注於合規數字資產並傳統金融服務鏈上化轉型。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二十四日及二零二六年一月二十九日刊發之公告。截至本業績公告日期，本公司已根據該計劃實施部分投資，包括向唯一投資標的為香港持牌虛擬資產服務提供商的基金投資175萬美元，以及向太極資本集團有限公司投資約381萬美元。剩餘未投款項將按上述計劃持續推進實施。

其他資料

薪酬政策及僱傭福利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中國大陸及中國香港共擁有193名員工。本集團向員工提供全面且有競爭力的薪酬、退休計劃和福利待遇，並根據員工績效向他們提供酌情獎金。本集團需要向中國社會保險計劃作出供款。

本集團董事與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形式包括薪金、養老金繳款和適用法律、規則和法規下的各類津貼福利。對於執行董事的薪酬方案，薪酬政策的主要目的是使本集團保留和激勵執行董事。

本集團在員工方面沒有發生過任何嚴重問題，或因為勞務糾紛而干擾運營，本集團在招聘和保留有經驗的員工方面也沒有經歷過任何困難。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藏股份(定義見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守則條文，作為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的基礎。

除企業管治守則第2部分守則條文第C.2.1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且不應由同一人兼任外，在報告期內及截至本業績公告日期，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於二零二三年七月十八日薛守光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後，彼一直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兩職。董事會相信，由同一人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將確保本公司擁有一致的領導力以及有效制定及實施本公司整體戰略的能力。董事會認為，此架構不會損害董事會與本公司管理層之間的權力及職權平衡。董事會將定期審查該架構的有效性，以確保其適合本公司的情况。

金涌博士及楊海峰先生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四日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在此變動後，本公司未能符合上市規則第3.10(1)條、第3.10(2)條、第3.10A條及第3.21條分別有關(i)董事會必須包括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ii)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必須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的財務管理專長；(iii)獨立非執行董事必須佔董事會成員人數至少三分之一；及(iv)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必須包括至少三名成員的規定。

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四日委任魏俊恒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成員，並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十四日委任褚繼君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成員。經上述委任後，本公司已重新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條、第3.10(2)條、第3.10A條及第3.21條的規定。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標準守則，作為其有關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買賣的行為守則。

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董事已確認彼等於報告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中所載的規定準則。

本公司亦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可能擁有本公司及／或其證券的內幕消息的有關員進行本公司證券買賣的準則。本公司於報告期間並無發現有員不遵守守則的事件。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田宇博士、褚繼君女士及魏俊恒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之全年業績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審核委員會亦已與高級管理層成員及本公司核數師討論有關本公司採納之會計政策及慣例以及內部控制之事宜。根據是次審閱及與管理層及核數師之討論，審核委員會信納，本集團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適用會計準則編製並公允呈列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之財務狀況及業績。

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工作範圍

本集團核數師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同意初步業績公告中所載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全面收益表，以及相關附註的數字與本集團年內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數字一致。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鑒證業務，故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無就初步業績公告作出意見或鑒證結論。

股份配售所得款項之用途

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一日，本公司合共130,000,000股配售股份(佔本公司於緊隨完成此次股份配售後已發行股本約16.44%)按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0.301港元配售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配售事項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38.65百萬港元(「所得款項淨額」)。

下文載列股份配售所得款項淨額之動用情況：

	分配比例 所得款項 淨額百分比	所得款項 淨額分配 (百萬港元)	於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動用之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於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未動用之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一般營運資金	20%	7.73	7.73	0.00
償還集團借款	80%	30.92	30.92	0.00
總計	100%	38.65	38.65	0.00

於本業績公告日期，所有所得款項淨額已根據上述意圖悉數動用。

股息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董事會會議上，董事會不建議派付報告期間之任何末期股息。本公司不知曉本公司股東(「股東」)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股息的任何安排(二零二四年：無)。

充足公眾持股量

基於本公司可公開獲取的資料，以及董事於本公告日期所知悉的信息。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要求就已發行股份保持充足公眾持股量(即已發行股份的至少25%由公眾持有)。

報告期末後事項

本公司於二零二六年二月六日根據配售協議條款及條件完成一項配售事項。本次配售合共108,334,000股股份。經配售事項完成後，該等配售股份佔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12.05%，配售價為每股0.783港元，配售對象為不少於六名承配人。

二零二六年三月六日，我公司董事會發生如下變更：吳輔世博士辭任非執行董事；王軍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吳克忠先生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至本公告日期止，並無發生其他影響本集團之重大事項。

刊發全年業績公告及年度報告

本全年業績公告已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datamargin.com)刊發。本公司之年度報告將於上述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發，(如有要求)將適時寄發予股東。

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藉此感謝本集團之管理團隊及員工於報告期間作出之貢獻，並由衷感謝全體股東及業務夥伴一如既往的支持。

承董事會命
瑞和數智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薛守光
董事會主席

香港，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薛守光先生、孫得鑫先生、薛鑫頤先生及王軍先生；三名非執行董事：吳曉華先生、費翔先生及吳克忠先生；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田宇博士、魏俊恒先生、褚繼君女士及楊桓先生。